連江地檢署暑期成長營計畫書

1. 依據：法務部103年暑期少年兒童犯罪預防活動及 103年度緩起訴處分金運用計畫辦理。
2. 目的：為提升民眾對於法律常識及地檢署業務之瞭解，藉由此成長營活動使民眾親身體驗地檢署及地方法院偵辦犯罪流程，培養其從小養成守法觀念，特舉辦本暑期成長營活動。
3. 主辦單位：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、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連江分會。
4. 協辦單位：福建連江地方法院、福建金門監獄連江分監、馬祖日報、福建更生保護會、連江縣警察局、連江縣消防局。
5. 實施方式：
   1. 報名期間：民國103年7月28日至民國103年8月14日止。
   2. 活動地點：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一樓禮堂(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0號)。
   3. 活動內容：請參閱連江地檢署暑期成長營活動內容及流程表(如附表一)。
   4. 活動日期：民國103年8月18日。
   5.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通訊報名，報名表將刊登馬祖日報，同時於馬祖資訊網、本署網頁提供下載報名表，填妥後寄回本署（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0號連江地檢署收），以寄達本署日期先後為準，先寄達者優先，錄取後通知確認。
   6. 參加對象：在學國小三年級至國中在學學生。
   7. 名額：40人。
6. *獎勵辦法：*
   1. 參加獎：人人有禮，各送精美西點禮盒一份。
   2. 有獎徵答：於有獎徵答活動中，答對問題者可獲得主辦單位提供之精美禮品。
   3. 北竿、東莒、西莒、東引學生憑船票補助交通費。
7. 計畫承辦人：
   1.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康法警建雄。
   2. 連絡電話：0836-22823。
8. 本計畫奉 鈞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